

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系统汇总  
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8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研究制订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编制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研究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和全市经济发展情况，对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进行预测、预警和分析，对规（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指导和督促。综合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涉及经济安全的重要问题，对全市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提出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进行宏观调控的建议。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报告。

2. 统筹协调全市经济和信息化工作，研究分析经济和信息化发展的重大问题并提出建议。提出全市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

3. 负责全市经济体制改革工作。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与配套政策措施，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组织改革试点和推广工作，规范改革行为，引导企业开展并购重组工作，管理全市企业产权交易，协调解决企业改革和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总结和推广经济体制改革的经验和成果，推进现代企业制度建设，负责企业集团的培育工作，指导企业重组工作。

4. 组织制订全市工业经济发展战略、规划和年度计划，衔接平衡各有关行业发展规划，编制全市产业、产品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调整方案。研究制订并组织实施发展工业经济的具体政策措施，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经济运行调控目标，做好全市工业运行信息的搜集、统计工作，监测、分析全市工业经济运行态势，会同有关部门引导和调节工业运行，协调解决工业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和实施工业企业现代化管理成果的推广和应用。组织和指导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的培训教育工作，建立相应的人才评价体系，推进企业智力引进工作。指导企业协调董事会、监事会等领导机构之间的关系，指导全市企业内部法律顾问工作，指导企业调整劳动关系，参与企业劳动争议仲裁，组织开展工业企业劳动竞赛和考核，承担企业治乱减负工作。

5. 制订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产业政策的实施意见，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研究提出农村经济发展战略规划和有关政策建议，综合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重大问题。

6. 负责全市固定资产投资的综合管理，拟订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调控目标、投资计划和政策措施。研究提出投资体制改革建议方案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市场准入、财政、金融、环保、土地、资源利用等方面的政策。建立和完善政府投资资金及投资项目监督管理制度。按照权限审批、核准、备案或审核转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负责市本级土地前期开发项目的审批。组织开展重大项目推进和稽察工作。指导和协调全市招标投标工作，牵头制订招标投标综合性政策。

7. 负责全市技术改造投资管理。拟订技术改造投资规模及投资结构调控目标、政策措施。负责编制并组织实施技术改造投资规划及年度计划，按规定申报、核准、备案技术改造投资项目，负责相关国家和省专项计划项目的申报、实施和督查。指导企业技术创新工作，组织协调重点技术创新项目、重大引进消化吸收项目、产学研联合项目的实施。负责向上级争取相关产业扶持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安排市级财政用于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专项资金。拟订推进产业技术进步、企业技术创新、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政策措施。按照分工，组织拟订有关新兴产业的发展规划，负责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在工业、信息化领域的落实。组织推动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建设，负责审核推荐上报市级、省级和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实施企业信息化示范工程，推进产学研结合。

8. 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和节约型社会建设。负责资源节约、环境保护和全社会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参与编制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规划，统筹协调生态建设、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组织指导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履行节能行政管理职责，负责节能监督管理和节能评估审查工作。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全市应对气候变化的战略、规划和相关政策。

9. 负责全市能源规划编制，跟踪重大建设项目工程进度。协调电力、煤炭生产经营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履行电力行政管理职责和煤炭经营行业的监管工作。负责电力、煤炭统计工作。拟订实施电力、煤炭有关标准。编制电力生产计划并监督执行，负责全市年度电力电量平衡和热电联产企业运行的有关工作，推动全市新能源装备产业发展。规范煤炭经营，推进煤炭市场建设，协调煤炭供需平衡。

10. 统筹推进全市信息化、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工作，研究制订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制订相关政策并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促进电信、广播电视和互联网融合，指导协调电子政务、电子商务发展，推动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联互通和重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承担对全市信息制造业和软件业的行业管理工作。参与拟订信息产业和信息化行业技术规范、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信息化投资的规模和方向，提出国家、省、市对口部门和本市用于信息化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建议，参与政府信息化项目审核。组织规划协调重大信息化建设项目。负责协调维护全市信息安全及保障体系建设，指导监督政府部门、重点行业的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的安全保障工作，协调处理网络与信息安全的重大事件，承担跨部门、跨地区和重要时期的信息安全应急协调工作。

11. 拟订全市无线电频率规划。负责全市无线电频率的分配与管理。负责无线电台（站）设置审批、无线电检测和监督检查。按权限依法组织实施无线电管制，负责无线电监测、检测、干扰查处，维护空中电波秩序。

12. 负责中小企业（含民营经济）发展的综合指导与协调。拟订促进和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发展专项规划并组织实施。监测分析中小企业运行态势，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发展的重大问题。指导创业基地建设，推进中小企业自主创新，促进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调整。指导中小企业开展国内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推进中小企业与大企业协作配套发展。指导和推进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

13. 拟订全市金融发展规划和计划，提出金融业发展意见和建议，组织推进金融业改革创新。负责综合平衡市级政府性融资计划，参与指导全市重大项目融资工作。参与对地方金融机构和金融控股公司的监管，协调解决金融业改革发展中由地方解决的矛盾和问题，指导金融生态建设。负责全市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性担保

机构的日常监管工作，指导小额贷款公司、再担保、企业债券、创业投资和股权（产业）投资基金等方面发展改革工作，牵头负责对金融机构的目标考核。负责拟上市企业的培育推动和相关服务工作，指导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和再融资，协助证券监管机构做好上市公司的规范发展工作。指导企业股权融资工作。

14. 负责全市社会事业发展工作。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与国民经济发展的衔接平衡工作，规划、协调和管理全市社会发展工作，评估社会发展总体水平，组织编制全市社会发展年度报告。提出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相互促进的政策，协调社会事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就业、收入分配和社会保障的重大问题。

15. 负责综合协调全市服务业发展工作。组织拟订服务业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措施。牵头推进服务业集聚区建设。组织推进全市现代物流业等生产性服务业发展。参与全市生产资料专业市场的规划建设和管理。研究分析国内外市场状况，负责重要商品的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工作。

16. 研究对外开放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订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目标政策。协同做好授权范围内的外商投资项目、境外投资项目和国外贷款项目的核准、报批工作；指导和监督借用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

17. 负责统筹全市沿海开发工作，研究提出沿海发展战略建议，组织拟订沿海开发总体规划、行动计划和重大政策措施。

18. 牵头负责全市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工作，组织拟订促进区域发展的战略和政策，研究、协调区域发展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城镇化发展以及海洋经济发展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安排区域重大生产力布局。推进重点流域、海域治理，参与拟订和协调国土整治、开发、利用、保护政策。负责我市参与长三角地区合作与发展的组织和协调工作。负责以工代赈工作。统筹协调地区经济协作，负责组织对口支援、援建协调等工作，参与东西部合作和地区间合作交流的有关工作。负责全市接轨上海工作。

19. 贯彻执行价格法律、法规、规章，编制全市价格改革规划和年度计划，拟订

并组织实施全市价格改革方案，拟订全市价格监督管理的规范性文件，负责全市价格工作的宏观管理和综合平衡，指导、监督市级有关业务主管部门以及镇价格管理工作。

20. 提出全市价格总水平预期调控目标建议及相应的调控措施，参与政府价格调控措施的研究和实施工作，参与重要商品储备等价格调控制度的管理和特殊情况下价格干预措施方面的有关工作。

21. 贯彻执行并组织实施省以上管理的商品和服务价格及国家机关收费标准，提出价格和收费调整的建议。组织实施全市行政事业性收费许可证管理和年审工作，负责收费项目的清理和收费立项的审核工作。依法管理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和服务的价格及收费工作，制订并调整市管商品和服务价格及收费的作价原则、办法和水平，合理安排各种差价和比价关系，依法组织价格听证。

22. 依法实施市场价格监管，组织价格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引导规范市场价格行为，制止价格垄断、价格欺诈、价格歧视等不正当价格行为，组织开展明码标价、价格诚信和价格公共服务工作，引导行业组织价格自律，指导城乡价格社会监督工作。

23. 组织、指导全市价格和收费的监督检查工作，处理价格争议，受理价格违法行为举报工作，依法查处价格违法和乱收费案件以及不正当价格行为。

24. 组织重要农产品、重要商品和服务的成本调查，负责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及行政事业性收费成本监审工作。

25. 监测预测价格总水平和重要商品、服务价格，以及相关成本与市场供求的变动情况，跟踪重要经济政策、措施在价格领域的反映，发布价格监测信息和价格公共服务信息，实施价格预测预警，及时提出政策建议，应对处置价格异动。

26. 负责价格认证机构的监督管理，按规定办理价格评估机构资质认定的预受理工作。监督管理涉案财产价格鉴证活动，组织指导价格评估、鉴证、认证工作。

27.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审计室与其合署，挂“市

国防动员委员会经济动员办公室”、“法制科”牌子）、人事教育科、国民经济综合科（挂“发展规划科”牌子）、农村经济科、财政金融科（挂“银行保险科”牌子）、固定资产投资科（挂“监管协调科”牌子）、信息产业科（挂“科技和质量科”牌子）、信息安全与资源管理科（挂“无线电管理科”牌子）、工业经济运行科、电力能源科（挂“煤炭经济管理科”牌子）、中小企业科（挂“民营经济发展科”牌子）、产业政策科、上市挂牌科（挂“综合改革科”牌子）、服务业科（挂“社会事业科”、“市道口管理办公室”牌子）、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科（挂“应对气候变化科”、“节能监察科”牌子）、对外经济合作科、行业发展指导科（挂“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减轻企业负担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沿海开发科、信用工作办公室、价格管理科、收费管理科、成本监审科等。

本部门直属行政机构包括：海安市物价局检查分局（挂“海安市价格举报中心”牌子）

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海安市经济信息中心、海安市价格认证中心、海安市散装水泥办公室、海安市墙体材料革新与建筑节能管理办公室和海安市中小企业担保基金管理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8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3家，具体包括：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含海安市物价局检查分局、海安市经济信息中心、海安市价格认证中心）、海安市散装水泥办公室和海安市墙体材料革新与建筑节能管理办公室。

### **三、2018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今年以来，发改委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海安市委十三届四次、五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产业高地、幸福之城”战略定位，深入解放思想、追赶超越，统筹协调全市经济发展工作，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推进工业强市战略，以提升质量和效益为核心，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培育发展新动能，全力推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

## （一）完成市考核情况

1. 南通市“四个全面”抓落实、“追赶超越”争标兵评估，月月全市第一；
2. 南通市项目建设季度考核，连续三个季度夺得流动红旗，预计四季度再度夺旗。

## （二）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1. 地区生产总值:预计全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960 亿元，增长 8.1%，增幅五县市第一。

2. 工业经济:预计全年可实现工业应税销售 1650 亿元，增幅 25%左右，总量全南通市第一、增幅第二；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幅 11.6%，全南通市第一；累计工业用电量增幅 13.8%，增幅全南通市第三；规模企业总数达 983 家，比去年新增 103 家，净增 75 家；应税销售亿元企业达序时 250 家，比去年末净增 30 家；10 亿元以上企业 25 家，比去年末净增 3 家；50 亿元以上企业 5 家，比去年末净增 1 家；超百亿元企业 1 家。

3. 项目建设:预计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660 亿元，同比增长 8.6%，六县市区排名第一；预计完成亿元以上工业项目共计 90 个，其中 10 亿元以上项目 9 个；全市预计实现亿元工业项目竣工 75 个；6 个省级重大项目，预计完成投资 35 亿元，27 个市级“双百工程”重大项目，预计完成投资额 130 亿元。

4. 服务业经济:预计全年实现服务业增加值 446.4 亿元，同比增长 9%，占 GDP 比重 46.5%，比上年提高 0.8 个百分点；完成服务业应税销售 1500 亿元，同比增长 42.6%，按照南通市口径完成 1320.5 亿元，同比增长 45%；全年新增规上服务业企业 16 家，实现五大行业营业收入 44.6 亿元，同比增长 27%。

5. 金融:至 2018 年 10 月末，全市银行贷款余额 1048.98 亿元，增量 90.75 亿元，增幅 9.47%，存贷比 74.93%。贷款总量、存贷比南通第一。

6. 上市挂牌:主板方面，新增报会企业 1 家（农商银行），另有鹏飞集团正在着手报会前最后准备工作，新增主板入轨企业 3 家；新三板方面，新增挂牌企业 3 家，预计年内实现 4 家挂牌（总数将达 21 家），新增新三板入轨企业 11 家；新增制造业直接融资 21.39 亿元。

7. 产业集群:全市 16 个重点产业集群实现开票销售 1049.3 亿元, 占全市工业的比重达到 75.6%, 同比提高 0.5 个百分点; 铁锚玻璃、通润汽车被工信部评为第三批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新增 4 家企业获国军标认证、1 家企业获保密认证, 8 家企业新获军工合作订单, 鹰球集团获得省发改委军民融合专项资金补助。

8. 节能降耗:全市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预计为 7%, 可超额完成年初计划下降 3.8% 的考核要求; 万元工业应税销售电耗预计同比下降 9%, 可超额完成年初计划下降 1% 的考核要求; 七大高耗能行业产值占比预计同比下降 0.3 个百分点, 可完成全年占比下降 0.2% 的指标;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煤炭消费总量预计为 80 万吨, 同比下降 21.6%, 可超额完成 2018 年比 2016 年减量 20 万吨的目标。

### (三) 重点突破性工作与亮点工作

坚持规划引领, 强化规划实施的跟踪监测分析, 认真开展“十三五”《规划纲要》和 36 项重点规划的中期评估, 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 对今后两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提出对策建议。

1. 密切监测, 培大扶强, 确保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强运行监测。每月召开工业经济运行例会, 分解各个阶段目标任务。对增量、减量“双百名”企业跟踪监测, 重点对减量 100 强企业分析原因, 提出举措, 确保增幅达序时; 注重培大扶强。开展重点“一企一策”企业上门送政策、送温暖、送服务活动, 启动实施“5123”大企业培育三年行动计划, 逐企制定实施方案, 谋划追赶超越举措, 推动海安工业经济总量再攀升、新旧动能转换再提速; 突出技改投入。深入挖掘总投资 10 亿元、30 亿元、50 亿元以上重大技改项目, 特别是列入市考核的亿元技改项目, 按序时推进项目建设。每月进行技改项目“回头看”, 对未达序时进度的项目逐企分析原因、落实推进举措; 全力为企业服务。坚持实时动态搜集、每周汇总汇报、月度集中会办的制度, 常态化运行“政企通”, 深入开展“进企业、促发展”等活动, 加强统筹协调, 着力缓解土地、资金、用工、电力等要素制约。

2. 立足实干, 加快投入, 掀起项目建设最强攻势。严把项目引进。强化“源头”把控, 探索建立重大项目落户“专家评审制度”, 从源头把控新上项目高质量。进一步完善项目“预审核准制度”, 建立项目落户“合同约束机制”, 促进企业按合

同约定，开发建设、投产达效。狠抓项目推进。始终保持“见第一就争、见奖杯就夺、见红旗就扛”的精气神，下半年重点围绕项目竣工、达产达效，排出时间表、路径图，推进项目快建设、厂房快封顶、设备快安装、竣工快投产、投产快达效。强化考核引导。以考评领方向、增动力、传压力，加快推进七大产业园区建设，引导各区镇谋划、招引和推进项目，着力营造项目建设“你追我赶”的浓烈氛围。

3. 提升平台，项目支撑，推动服务业特色发展。坚持特色发展之路，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海安保税物流中心、铁路海关监管场所投入使用，全市大宗商品期货交割仓（厂）库达6家、期货交割品种达9个。持续推进“枢纽、物流、产业”三大优势融合发展，先后举办第三届五金机电展、家具博览会等大型行业会展，东部家具采购中心获批江苏省第三批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加快转型升级步伐，积极培育新兴服务业。前三季度，全市新增电子商务企业150多家，实现文化产业增加值30.1亿元，占GDP比重4.9%，11个项目入选南通市文化产业重点项目。开发区和高新区科创园等科技服务平台建设有序推进，已建成南京大学磁性材料检测平台等国家级平台3家，入驻科技服务业企业30家。优化居民消费环境，做优做强生活性服务业。前三季度，主城区已招引并开业城市经济项目25个。星湖001永辉超市、屈臣氏、万达影院等连锁品牌入驻经营；计划总投资30亿元的万达广场项目协议已签订。上湖创新区（中意生态园）、新通扬河生态区启动建设，为我市优质生活性服务业项目落户、打造宜居宜业现代生活氛围拓展了新的空间。

4. 深度对接，融合发展，不断推进产业迈向中高端。优化编制产业培育壮大计划，已初步形成产业链条完整、分工合理、布局优化、特色鲜明的现代产业集群体系；对照规模总量、品牌形象、智能装备等创建要求，优选一批优强企业和“专精特新”成长型企业进行重点培育；继续保持精准发力、高效推进的工作模式，瞄准军工装备、后勤保障两大领域，全年组织企业开展精准对接活动60次，举办全省《军民融合示范基地》新政策宣贯会，军民融合工作走在全省县域前列，并得到省市军民融合办、国防科工办的充分肯定。

5. 确定重点，强力推进，上市挂牌取得突破。大力开展宣传培训。针对企业具体情况及需求，市、镇两级协同，分层次、有针对性地开展各类专题培训20场，培

训企业 200 多家次，并对 60 个部门进行了分组轮训；强化资源企业挖掘及管理。推动区镇围绕我市重点产业发展方向，加大对后备资源企业挖掘力度，并协调十多家券商对全市符合基本条件的企业进行走访、对接，筛选、排定上市挂牌后备资源企业 80 多家；及时化解企业问题。推动各职能部门建立上市挂牌工作“绿色通道”，落实具体人员负责企业问题的衔接、协调、解决。今年累计召开问题协调会 30 多次，及时协调解决企业问题，保障企业顺利推进；夯实完善组织机构。进一步完善部门挂钩培育制度，推动部门积极开展挂钩培育工作，各区镇成立上市工作领导小组，将上市挂牌工作列入各区镇党政联席会议议题，定期协商、协调有关重要事项。

6. 主动作为，整体联动，金融工作态势良好。加大信贷投放，优化金融资源配置。积极引导金融部门创新金融服务方式，努力把更多金融资源配置到实体经济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强化政策驱动，全力服务实体经济。及时调整完善全市金融工作政策意见，对金融机构实行季度和年度考核，按季向各行上级行书面通报考核结果，在全市银行系统营造比学赶超、争先进位的浓烈氛围；深化银企合作，营造良好营商环境。积极推进金融综合服务平台海安子平台建设，强势推进企业注册工作，坚持常态化深入开展银企对接活动，帮助部分企业解决部分迫在眉睫资金需求；围绕平台搭建，化解企业融资瓶颈。强化担保体系建设，成功组建中投融资担保海安有限公司，这是中投保公司首次与县级城市开展股权合作业务。做大注册资本至 10 亿元，服务企业的资金功效极大地增强。

7. 高点定位，深度对接，大力推进接轨上海。整合招商力量，承接产业转移。全市在上海的招商机构达 30 家，海安市上海商会的成立为海安与上海两地共赢发展提供了平台。今年 1-9 月引进上海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39 个，计划总投资达 117 亿元；对接高校院所，集聚创新资源。新增与上海高校院所共建产学研合作项目 28 个，已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上海交通大学海安智能装备产业研究院、华东理工大学兴华新材料企业研究院、东华大学联发现代纺织技术研究院相继落户海安；开展园区合作，加快提档升级。1-9 月，杨浦（海安）工业园累计应税销售 12.8 亿元，同比增长 42%；奉贤（海安）工业园累计应税销售 15.2 亿元，同比增长 10.4%。推动平台建设，新增共建园区。高新区与上海市台协会合作共建高新区台商产业园，园区

总用地面积约 3800 亩，新开工亿元以上工业项目 2 个；滨海新区与上海奉贤区对接争取奉贤（海安）现代家居产业园落户海安。

8. 深化改革，加强监测，价格管理成效明显。落实调控目标责任。起草并由政府办下发了全市 2018 年价格调控目标责任制通知，将价格调控目标分解落实到各相关部门，明确职责分工，制定工作措施，指导和督促相关部门、单位抓好落实，形成齐抓共管稳价安民的合力；稳妥调整蒸汽价格。根据《海安县热电联产企业煤热价格联动办法》，在今年 4 月、10 月召开了蒸汽价格调整座谈会，广泛听取供用双方意见，对大家提出的价格问题进行耐心解释，最终及时调整了蒸汽价格，目前运行平稳，没有负面影响；开展清费减负工作。先后取消了法定培训收费、申领居民身份证工本费，降低了人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收费标准、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理论和实践考试收费标准。至 2018 年 10 月，我市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仅剩 31 项，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仅有 19 项，减负效果明显。据测算，每年至少减轻企业、个人负担总额约 3000 万元；推动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出台《县政府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通知》文件，牵头召开了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我委向南通市物价局提供了相关资料、台账，督查组对我市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情况给予充分肯定。创新开展价格认定业务。全年共完成涉案、涉税等各类案件 536 件，不断创新工作思路，争创“品牌调处室”，“金牌调解员”，树立“价格争议调处工作”品牌意识。在李堡镇建立“三级联动、一站式调解”机制，进一步将价格争议调处工作向镇、村延伸。

9. 提高站位，突出功能，党建质量明显提升。近年来，党组、机关党委、党支部坚持建章立制、强化队伍建设，以学习提升党员、以制度管理党员、以活动凝聚党员、以考核激励党员，最大限度地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不断提高服务发展、服务企业、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一是筑牢党组织承载力。把党的建设各项工作放到全局中谋划，认真落实“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要求，述职要述党建，考绩要考党建，做到党建与业务同计划、同部署、同考核；加强中心组理论学习，认真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从严加强和规范

党内政治生活，严格落实“三会一课”、谈心谈话、民主生活会等基本制度，实施党建品牌创建工程，实现“高原上有高峰”目标。二是强化党组织感召力。聚焦“普通党员登台讲”活动，力争让每一名党员都有登台讲党课的机会，借助“党员政治生日”活动分享入党初心，推动党内教育由“关键少数”走向全体党员；实施思想引领、素质提升、创先争优、关爱暖心“四大行动”，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完善机关困难党员应急救助和慈善关爱机制，在鼓励激励方面，既从严管理，又关心爱护，以组织的关爱激发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激情。三是提升党组织行动力。以“走帮服”活动为载体，深入践行“服务企业现场办公行”、“进企业、促发展”、“企业上市工作突破年”等活动，沉入企业一线、靠前服务协调，甘当服务企业发展的“知心人”、“暖心人”、“贴心人”，用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果检验党的建设成效；借助“阳光发改”工作群构建“工作落实反馈机制”，切实做到“市委有号召，党组就要有行动；市委有要求，党组就要狠抓落实”，全员参与房屋征收、双招双引、文明城市创建、“阳光扶贫”等活动，机关党组织“一呼百应”的能力显著提升。

#### （四）综合管理工作再上台阶

1. 积极推进“263”减化和“四个一批”专项行动。全市78家化工生产企业，确定关停46家，全部关停到位；确定升级的29家企业，全部通过专家评审，除飞亚、康桥必须在春节停工期间进行部分改造安装，其余企业已基本实施改造到位；全市19家危化品生产企业，15家位于城镇人口密集区，关闭退出6家，全部纳入化工企业“四个一批”进行关停，生产设备设施已拆除到位，达到两断三清的要求；原址升级改造的13家企业全部纳入化工企业“四个一批”进行升级改造，均按照方案已实施改造到位。

2. 着力推进沿海开发。主要指标稳中向好。预计全年，我市沿海前沿区域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52.9亿元，增长16.7%；公共财政预算收入19.6亿元，增长21%；固定资产投资303.6亿元，增长11.3%；工业开票销售708.1亿元，增长27.1%，发展速度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产业园区逐步壮大。预计沿海开发重大项目完成投资71.5亿元，超额完成任务。围绕打造“3+1+1”特色产业园区，持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老坝港滨海新区今年新开工亿元以上项目25个，累计竣工35个，“3+1+1”

产业园已落户企业 155 家。新城面貌日新月异。新区区内“八横十四纵”道路全面通车，给排水、供热、路灯、绿化全部到位。新建 4 处街头绿地、2 处小游园，总面积 1.8 万平米。建成邻里中心小区 2.5 万平米，已吸纳 4000 人入住，二期 3 万平米即将投入使用。

3. 信用建设推进有序。部门联动、充实信用体系建设。将“双公示”工作纳入《法治政府建设考核办法实施细则》；将公共信用平台建设纳入 2018-2020 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重点工作考核。出台《关于常态化发布诚信“红黑榜”工作的实施方案》，实行阵地发布与媒体发布同步；主动调整，归集信用平台数据。持续更新调整信用平台事项，目前我市法人信用基础数据库内涵盖 5.2 万家法人单位，自然人信用基础数据库内涵盖 11 类 1.8 万位重点人群，“两库一平台”内各部门上报数据量达 47.8 万条，“双公示”数据约 7.73 万条，初步实现信用信息跨领域、跨部门共享；积极对接，加强企业信用管理。召开区镇动员会，“诚信守法企业”在规模企业覆盖率超 70%。邀请市级信用专家进行贯标培训，贯标企业已上报材料 14 家。

## 第二部分 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系统汇总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按支出性质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506.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2.15	一、基本支出	2292.72
其中：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942.13
二、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支出	0.00
四、经营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828.06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8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2.74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7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26.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3334.84	<b>本年支出合计</b>			3234.8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 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9.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209.73
<b>总计</b>	3444.58	<b>总计</b>			3444.58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334.84	2,506.78					828.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9.71	1,712.21					777.5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487.21	1,709.71					777.50
2010401	行政运行	1,530.19	1,499.44					30.75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3.82	207.07					746.75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20	3.20					
20113	商贸事务	2.50	2.50					
2011308	招商引资	2.50	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80	143.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3.80	143.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80	143.8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5.17	154.61					50.56
21502	制造业	50.95	36.03					14.92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50.95	36.03					14.92
21503	建筑业	154.22	118.58					35.64
2150303	机关服务	17.99	9.46					8.53
2150399	其他建筑业支出	136.23	109.12					27.11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70.00	70.00					
21999	其他支出	70.00	70.00					
2199900	其他支出	70.00	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16	426.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16	426.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51	136.51					
2210202	提租补贴	289.65	289.65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234.85	2,292.72	942.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2.15	1,530.19	861.9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389.65	1,530.19	859.46			
2010401	行政运行	1,530.19	1,530.19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6.26		856.26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20		3.20			
20113	商贸事务	2.50		2.50			
2011308	招商引资	2.50		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80	143.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3.80	143.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80	143.8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2.74	192.57	10.17			
21502	制造业	46.74	45.10	1.64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46.74	45.10	1.64			
21503	建筑业	156.00	147.47	8.53			
2150303	机关服务	17.99	9.46	8.53			
2150399	其他建筑业支出	138.01	138.01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70.00		70.00			
21999	其他支出	70.00		70.00			
2199900	其他支出	70.00		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16	426.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16	426.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51	136.51				
2210202	提租补贴	289.65	289.65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06.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2.21	1712.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80	143.8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4.61	154.6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70	7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26.16	426.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2506.78</b>	<b>本年支出合计</b>	<b>2506.78</b>	<b>2506.78</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b>总计</b>	<b>2506.78</b>	<b>总计</b>	<b>2506.78</b>	<b>2506.78</b>	

#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506.78	2,224.01	282.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2.21	1,499.44	212.77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709.71	1,499.44	210.27
2010401	行政运行	1,499.44	1,499.44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7		207.07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20		3.20
20113	商贸事务	2.50		2.50
2011308	招商引资	2.50		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80	143.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3.80	143.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80	143.8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4.61	154.61	
21502	制造业	36.03	36.03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36.03	36.03	
21503	建筑业	118.58	118.58	
2150303	机关服务	9.46	9.46	
2150399	其他建筑业支出	109.12	109.12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70		70
21999	其他支出	70		70
2199900	其他支出	70		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16	426.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16	426.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51	136.51	
2210202	提租补贴	289.65	289.6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b>合计</b>		<b>2,224.01</b>	<b>2,039.70</b>	<b>184.31</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694.05</b>	<b>1,694.05</b>	
30101	基本工资	325.90	325.90	
30102	津贴补贴	563.66	563.66	
30103	奖金	340.31	340.3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58.28	158.2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74	86.7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55	30.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6.51	136.5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10	52.1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184.31</b>		<b>184.31</b>
30201	办公费	2.10		2.1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09		0.09
30206	电费	0.11		0.11
30207	邮电费	8.96		8.9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6		0.56
30211	差旅费	62.55		62.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67		3.6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9.24		19.24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6		1.9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99		62.9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8		22.08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345.65</b>	<b>345.65</b>	
30301	离休费	114.09	114.09	
30302	退休费	195.77	195.77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28.85	28.85	
30305	生活补助	6.94	6.9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506.78	2,224.01	282.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2.21	1,499.44	212.77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709.71	1,499.44	210.27
2010401	行政运行	1,499.44	1,499.44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7		207.07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20		3.20
20113	商贸事务	2.50		2.50
2011308	招商引资	2.50		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80	143.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3.80	143.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80	143.8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4.61	154.61	
21502	制造业	36.03	36.03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36.03	36.03	
21503	建筑业	118.58	118.58	
2150303	机关服务	9.46	9.46	
2150399	其他建筑业支出	109.12	109.12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70		70
21999	其他支出	70		70
2199900	其他支出	70		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16	426.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16	426.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51	136.51	
2210202	提租补贴	289.65	289.6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 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b>合计</b>		<b>2,224.01</b>	<b>2,039.70</b>	<b>184.31</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694.05</b>	<b>1,694.05</b>	
30101	基本工资	325.90	325.90	
30102	津贴补贴	563.66	563.66	
30103	奖金	340.31	340.3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58.28	158.2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74	86.7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55	30.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6.51	136.5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10	52.1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184.31</b>		<b>184.31</b>
30201	办公费	2.10		2.1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09		0.09
30206	电费	0.11		0.11
30207	邮电费	8.96		8.9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6		0.56
30211	差旅费	62.55		62.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67		3.6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9.24		19.24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6		1.9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99		62.9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8		22.08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345.65</b>	<b>345.65</b>	
30301	离休费	114.09	114.09	
30302	退休费	195.77	195.77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28.85	28.85	
30305	生活补助	6.94	6.9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b>10.51</b>	2.40	<b>1.96</b>	0.00	1.96	6.15	1.59	7.84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2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72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47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4	参加会议人次(人)	268
组织培训次数(个)	9	参加培训人次(人)	726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系统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b>184.31</b>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31
30201	办公费	2.1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09
30206	电费	0.11
30207	邮电费	8.9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6
30211	差旅费	62.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6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9.24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9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8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系统汇总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b>合计</b>	<b>57.97</b>	<b>57.97</b>	
一、货物	7.97	7.97	
二、工程			
三、服务	50	50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 第三部分 2018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2018年度收入、支出总计3444.5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07.33万元，增长3.22%。其中：

(一) 收入总计3444.58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2506.78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减少54.42万元，减少2.12%。主要原因一是2018年绩效考核奖，奖励性绩效工资总额减少；二是2018年海安（北京）创新驱动，军民融合、央地共建投资环境说明会和中国和平利用军工技术协会服务费专项业务费减少。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为单位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18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0万元，为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18年度无事业收入。

4. 经营收入0万元，为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18年度无经营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为单位附属独立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18年度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其他收入828.06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单位取得的其他专项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173.53万元，增长26.51%。主要原因是新增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专项补贴。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主要为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当年

收支缺口的资金。

8. 年初结转和结余109.74万元，主要为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交通费、价格联合执法办案和平价商店建设等资金。

(二) 支出总计3444.58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392.15万元，主要用于发改委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285.45万元，减少10.66%。主要原因一是2018年绩效考核奖，奖励性绩效工资总额减少；二是2018年海安(北京)创新驱动，军民融合、央地共建投资环境说明会和中国和平利用军工技术协会服务费专项业务费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43.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11.39万元，减少7.34%。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化及高层次人才养老保险暂未进省养老保险系统，本年度暂未缴养老保险；二是2018年行政人员不再缴纳失业保险。

3.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202.74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及管理业务的宣传与推广等。与上年相比减少27.98万元，减少12.13%。主要原因是2018年散装办和墙改办人员绩效考核奖，奖励性绩效工资总额减少。

4.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70万元，主要用于陕西省略阳县对口帮扶。与上年相比增加70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是新增财政拨款陕西略阳对口帮扶资金。

5. 住房保障(类)支出426.16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262.16万元，增加159.85%。主要原因是2018年住房补贴提高标准8%至19%、提租补贴提高标准5%至15%。

6. 结余分配0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事业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转入事业基金等。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决算数相

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18年度无结余分配。

7. 年末结转和结余209.73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主要为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平价商店经费、省农本调查监测补助费用等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本年收入合计3334.8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506.78万元，占75.17%；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828.06万元，占24.83%。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本年支出合计3234.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92.72万元，占70.88%；项目支出942.13万元，占29.12%；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2506.78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54.42万元，减少2.12%。主要原因一是2018年绩效考核奖，奖励性绩效工资总额减少；二是2018年海安（北京）创新驱动，军民融合、央地共建投资环境说明会和中国和平利用军工技术协会服务费专项业务费减少。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2506.7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7.4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4.42万元，减少2.12%。主要原因一是2018年绩效考核奖，奖励性绩效工资总额减少；二是2018年海

安（北京）创新驱动，军民融合、央地共建投资环境说明会和中国和平利用军工技术协会服务费专项业务费减少。

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972.9万元，支出决算为2506.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一是追加2018年上半年、下半年人员结算经费；二是追加陕西略阳对口协作帮扶资金经费；三是追加提租补贴补差经费；四是增加政府购买服务人员专项经费。其中：

####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436.97万元，支出决算为1499.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3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2018年上半年、下半年人员结算经费。

2.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7.0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功能科目分类调整，将全部项目支出在该项反映，决算时根据要求财政统一进行了调整。

3.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安排2017年度专项考核经费和2018年夏季秸秆禁抛禁烧经费。

4. 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执行各项规定，加强招商引资管理，压降部分经费。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1.2万元，支出决算为14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初预算包含高层次人才养老保险缴费预算，因高层次人才养老保险暂未进省养老保险系统无法缴费；二是2018年行政人员不再缴纳失业保险。

### (三)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

1. 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项)年初预算为31.87万元,支出决算为36.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追加散装办2018年上半年、下半年人员结算经费;二是追加提租补贴补差经费。

2. 建筑业(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17.76万元,支出决算为9.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墙改管理业务费和宣传费项目经费本年未全部形成支出。

3. 建筑业(款)其他建筑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3.25万元,支出决算为109.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0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追加墙改办2018年上半年、下半年人员结算经费;二是追加提租补贴补差经费。

### (四)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

1. 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年中财政追加安排陕西略阳对口帮扶支出。

### (五) 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38.11万元,支出决算为136.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但工资总额不同扣缴金额不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93.74万元,支出决算为289.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8.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住房补贴提高标准8%至19%、提租补贴提高标准5%至15%。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24.0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03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184.3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06.7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4.42万元，减少2.12%。主要原因一是2018年绩效考核奖，奖励性绩效工资总额减少；二是2018年海安（北京）创新驱动，军民融合、央地共建投资环境说明会和中国和平利用军工技术协会服务费专项业务费减少。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972.9万元，支出决算为2506.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一是追加2018年上半年、下半年人员结算经费；二是追加陕西略阳对口协作帮扶资金经费；三是追加提租补贴补差经费；四是增加政府购买服务人员专项经费。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24.01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03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

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

(二) 公用经费184.3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4万元，占“三公”经费的22.8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96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8.65%；公务接待费支出6.15万元，占“三公”经费的58.5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2.4万元，完成预算的40%，比上年决算减少20.88万元，主要原因为年内从严控制因公出国(境)人次，压缩费用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从严控制因公出国(境)人次，压缩费用支出。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2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赴德国、比利时交通费、住宿费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96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为2017年度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1.96万元，完成预算的72.59%，比上年决算增加0.79万元，主要原因为汽油费用的支出，2017年使用了2016年末购置的汽油；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保险费、维修费、汽油费等。2018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 公务接待费6.15万元，完成预算的47.31%，比上年决算减少0.25万元，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县十项规定，加强公务接待管理；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县十项规定，加强公务接待管理。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6.15万元，接待172批次，1477人次，主要为国防科工局来海对接工作、对接接轨上海、陕西略阳发改局来海对接考核、东台市发改委来海学习调研、省冶金协会市发改委来海检查地条钢情况、南通市物价局检查分局到农商行检查、证券公司来海对接上市挂牌事宜、省铸造协会一行来海对接项目专家论证、三季度市考核竣工达产情况、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核查海安进口配额申报企业和海门金融考察团等来海交流学习、调研、执法检查、工作衔接等工作接待；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

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1.59万元，完成预算的14.2%，比上年决算减少4.72万元，主要原因为严格执行会议费的标准，能合并的会议合并召开，可开可不开的会议不开，能集中调研座谈的集中座谈；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减少会议费开支。2018年度全年召开会议14个，参加会议268人次。主要为召开省国防科工办军民融合产业示范基地政策宣贯会议、长春理工大学海安双创人才对接会、全市服务业发展形势分析会等。

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7.84万元，完成预算的76.86%，比上年决算减少6.46万元，主要原因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控制培训人数及规模；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控制培训人数及规模。2018年度全年组织培训9个，组织培训726人次。主要为双创活动在海安专题培训、军民融合专题培训、企业财税培训、服务业电子商务培训班、机关干部综合素质提升轮训班苏大培训费、南通市军工保密资格标准培训等。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决算0万元，本年支出决算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本单位2018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4.31万元，比2017年增加46.08万元，增长33.34%。主要原因是2018年市内差旅费包干经费在日常公用经费定额中列支。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7.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9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7.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7.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共0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

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